

內部稽核：

本公司之內部稽核為獨立單位，直接隸屬於董事會，稽核主管由董事會派任，稽核主管列席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，及於完成稽核項目之次月向監察人報告稽核業務。

內部稽核之目的：

- 1、確定本公司之政策及內部規章、作業辦法是否被適當遵循。
- 2、覆核及評估本公司各單位之經營績效，與公司所訂定之政策標準、預算及目標相比較，據以尋求提高效率及增進經濟效益之方法與機會。
- 3、協助公司之董事會及經理人，本客觀之立場，調查、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率，適時提供未來作業改進建議，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、履行其責任。

內部稽核單位之工作職能

稽核人員從事辦理本公司內部稽核工作。其所應辦理之稽核事務包括：

- 1、調查、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管理制度之健全性、合理性及有效性。
- 2、調查、評估企業中各單位執行公司各項計劃或政策及其指定職能之效率。
例如確定每一部門人事之適當編組，各項交易循環均有良好紀錄，能否適當防範現金、存貨或其他資產使用無浪費、舞弊或無效率之情形，並比較分析公司之營運績效，檢討經營成果，採取有效對策，以增進經營效率。

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配置適任稽核人員計 1~2 人。

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：

一、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政策

- (一) 每年至少一次召開會計師與稽核主管單獨會議，討論已完成之內部稽核主管與會計師外部查核意見，以及根據該年度查核缺失進行溝通，溝通意見做成紀錄提董事會報告。
- (二) 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報告
 - 1.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；
 - 2. 稽核人員年度專業訓練規劃；
 - 3. 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內部稽查業務執行情形。
- (三) 會計師每年至少參加審計委員會，報告年度查核結果。
- (四) 其他：發生重大異常事項，或獨立董事、稽核主管及會計師認為有必要獨立溝通之事宜，可以不定期隨時召開會議溝通

二、112 年度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情形：

112 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、會計師之單獨溝通情形：

- (一) 平時稽核主管及會計師得視需要直接與獨立董事聯繫、溝通情形良好。
- (二) 本公司獨立董事除按月收到稽核報告外，稽核主管亦於每季座談會中，單獨向獨立董事進行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查核業務報告，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皆已充分溝通。
- (三) 會計師於每季座談會中，針對財務報表查核結果及發現向獨立董事進行報告。

歷次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每季溝通會議情形如下：

日期	溝通重點	溝通情形及結果
112年1月09日	1>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2> 111年第4季內部控制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報告	溝通情形良好，獨立董事無意見。
112年3月14日	1>111年合併財務報表暨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事項與關鍵查核事項 2>111年度「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」及「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」案	溝通情形良好，獨立董事無意見。
112年5月12日	1>112年第1季合併季核閱財務報表查核事項	溝通情形良好，獨立董事無意見。

	<p>2>112年第1季內部控制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報告</p> <p>3>修正「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」案</p>	
112年8月10日	<p>1>112年第2季合併季核閱財務報表查核事項</p> <p>2>112年第2季內部控制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報告</p>	溝通情形良好，獨立董事無意見。
112年11月9日	<p>1>112年第3季合併季核閱財務報表查核事項</p> <p>2>112年第3季內部控制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報告</p> <p>3>訂定「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管理作業辦法」案，</p> <p>4>公司與同業資訊比較-競爭力及營運比較</p> <p>5>113年度稽核計畫案</p>	溝通情形良好，獨立董事無意見。
113年1月24日	<p>1> 訂定「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管理作業辦法」案</p> <p>2>112年第4季內部控制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報告</p>	溝通情形良好，獨立董事無意見。